



銀合控股有限公司 YIN H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銀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概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收益為133,197,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154,2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1,080,000港元。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9,226,000港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2,132,000港元。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54港仙，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37港仙。

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於2019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收益	5	51,423	50,685	133,197	154,277
直接成本		(29,395)	(28,514)	(91,049)	(91,408)
毛利		22,028	22,171	42,148	62,869
其他收入	5	1,928	7,767	6,458	8,53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582	-	3,04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765)	(13,544)	(30,183)	(35,531)
經營溢利		8,191	17,976	18,423	38,918
財務費用	6	(1,364)	(3,013)	(6,048)	(9,649)
除稅前溢利		6,827	14,963	12,375	29,269
所得稅開支	7	87	(2,142)	(1,670)	(5,841)
期內溢利		6,914	12,821	10,705	23,428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				
列賬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1,978)	-	(11,07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9,261	13,095	26,243	(43,45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19,261	11,117	26,243	(54,52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6,175	23,938	36,948	(31,097)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703	11,939	9,226	22,132
非控股權益	211	882	1,479	1,296
	6,914	12,821	10,705	23,428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587	23,028	34,774	(32,270)
非控股權益	588	910	2,174	1,173
	26,175	23,938	36,948	(31,0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				
盈利				
基本 (港仙)	9			
期內溢利	0.39	0.73	0.54	1.37
攤薄 (港仙)				
9				
期內溢利	0.37	0.70	0.52	1.3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可換股 優先股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15,435	1,032,536	96,234	(213)	(10,495)	25,065	(32,028)	136,028	1,262,562	4,402	1,266,964
期內溢利	-	-	-	-	-	-	-	22,132	22,132	1,296	23,42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投資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賬之權益工 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11,070)	-	-	-	(11,070)	-	(11,07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43,332)	-	(43,332)	(123)	(43,45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070)	-	(43,332)	22,132	(32,270)	1,173	(31,097)
變現或然代價	-	-	-	-	-	-	-	(3,710)	(3,710)	-	(3,710)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901	33,865	-	-	-	-	-	-	34,766	2,403	37,169
於2019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u>16,336</u>	<u>1,066,401</u>	<u>96,234</u>	<u>(213)</u>	<u>(21,565)</u>	<u>25,065</u>	<u>(75,360)</u>	<u>154,450</u>	<u>1,261,348</u>	<u>7,978</u>	<u>1,269,326</u>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17,236	1,083,608	96,234	(213)	(47,660)	26,482	(57,217)	(699,835)	418,635	7,192	425,827
期內溢利	-	-	-	-	-	-	-	9,226	9,226	1,479	10,70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25,548	-	25,548	695	26,24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5,548	9,226	34,774	2,174	36,948
於2020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u>17,236</u>	<u>1,083,608</u>	<u>96,234</u>	<u>(213)</u>	<u>(47,660)</u>	<u>26,482</u>	<u>(31,669)</u>	<u>(690,609)</u>	<u>453,409</u>	<u>9,366</u>	<u>462,77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銀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2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2013年4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418A室。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第三季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其附註（「2020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已就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2020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務請注意，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此等估計乃以管理層就現行事件及行動之最佳認識及判斷為基準，惟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第三季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第三季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2月11日獲批准刊發。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本集團於2020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生效或將予生效之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經修訂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核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集中所提供之服務類別。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時，並無將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之經營分類彙合。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具體可呈報分類如下：

人力資源服務	— 提供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信貸諮詢服務	— 提供信貸評估及信貸諮詢服務
貸款中介服務	— 經營點對點融資平台及其他貸款中介服務
資產管理服務	— 為公司、資產管理公司及私募基金提供財務諮詢服務以及於私人公司之少數資本投資
貸款融資	— 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保險培訓服務	— 提供保險培訓相關服務

分類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類劃分的分析：

	人力資源 服務 千港元	信貸諮詢 服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 服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貸款融資 服務 千港元	保險培訓 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分類收益	<u>100,451</u>	<u>197</u>	<u>54</u>	<u>1,526</u>	<u>23,717</u>	<u>7,253</u>	<u>133,198</u>
分類溢利	<u>793</u>	<u>515</u>	<u>(2,506)</u>	<u>(2,391)</u>	<u>9,495</u>	<u>3,431</u>	9,337
利息收入							2
匯兌收益							3,267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31)</u>
除稅前溢利							<u>12,375</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分類收益	<u>99,570</u>	<u>9,037</u>	<u>14,317</u>	<u>2,256</u>	<u>23,359</u>	<u>5,738</u>	<u>154,277</u>
分類溢利	<u>508</u>	<u>5,565</u>	<u>3,821</u>	<u>6,269</u>	<u>13,513</u>	<u>4,572</u>	34,248
利息收入							8
未分配企業開支							<u>(4,987)</u>
除稅前溢利							<u>29,269</u>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按地區位置分類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下列客戶的收益		
香港	124,168	110,015
中國	9,030	44,262
	<u>133,198</u>	<u>154,277</u>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收益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31,398	28,876	95,827	93,924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	-	859	253	1,699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1,088	1,681	4,371	3,947
信貸諮詢服務	32	1,004	197	9,037
貸款中介服務	1	5,090	54	14,317
資產管理服務	531	753	1,526	2,256
貸款融資服務之利息收入	14,404	7,773	23,717	23,359
保險培訓服務	3,970	4,649	7,253	5,738
	51,424	50,685	133,198	154,277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5	6	8
匯兌收益	1,608	-	3,267	-
雜項收入	320	7,762	3,185	8,529
	1,928	7,767	6,458	8,537
	53,352	58,452	139,656	162,814

6.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應付債券	1,331	2,960	5,931	9,455
租賃負債	33	53	117	194
	1,364	3,013	6,048	9,649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84)	1,194	1,154	3,427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97	988	516	3,297
遞延稅項	—	(40)	—	(883)
	<u>(87)</u>	<u>2,142</u>	<u>1,670</u>	<u>5,841</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2019年：16.5%) 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則及規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須按稅率25% (2019年：25%) 繳納企業所得稅，而於西藏自治區經營的中國附屬公司按特定稅率15% (2019年：15%) 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任何股息 (2019年：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已作調整以反映視作於期初行使所有具攤薄影響之可換股優先股之影響。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已作調整以反映視作於期初行使所有具攤薄影響之可換股優先股之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703	11,939	9,226	22,132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23,630	1,633,556	1,723,630	1,610,300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優先股	64,587	64,587	64,587	64,58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88,217	1,698,143	1,788,217	1,674,88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33,1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54,277,000港元減少21,080,000港元或13.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42,14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0,721,000港元或33.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62,869,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純利約為9,22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2,906,000港元或58.3%（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22,132,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30,18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348,000港元或15.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35,531,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去年同期發行債券產生專業費用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6,048,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9,649,000港元），乃主要來自期內未償還之債券及借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全面收入總額為36,948,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全面開支總額31,097,000港元），主要是因期內人民幣升值約8.6%導致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人力資源服務」)；(i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信貸評估及信貸諮詢服務；(iii)於中國經營點對點融資平台及提供其他貸款中介業務；(iv)於中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業務；(v)貸款融資服務；及(vi)保險培訓服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約為95,82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93,924,000港元增加約2.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貸款中介服務收益約為54,000港元，去年同期約為32,046,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資產管理服務收益約為1,526,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2,256,000港元相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貸款融資服務收益約為23,717,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23,359,000港元相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保險培訓服務收益約為7,2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5,738,000港元增加約26.4%。

前景

鑑於全球經濟放緩及COVID-19疫情的影響，我們積極應對並進行公司重組活動，以調整我們的業務重心。我們於2019年透過收購保險培訓業務，將業務擴展至保險服務行業。我們將繼續調整及多元化本集團的整體業務，以應對瞬息萬變的經濟形勢及環境。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與最近期已刊發之年報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列示，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將受到匯率波動所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重新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收益26,243,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匯兌收益6,982,000港元)已於匯兌波動儲備確認。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以向對本集團營運成功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自計劃於2013年4月10日生效以來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且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根據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Li Ang	受控法團權益	141,764,039	8.22%
蔡鎮輝	實益擁有人	62,970,000	3.6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及主要股東

於2020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須記錄在該條例所指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鼎盛行有限公司 （「鼎盛行」）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07,200,000	12.02%
張健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207,200,000	12.02%
Li Ang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141,764,039	8.22%
Elate Star Limited （「Elate Star」）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41,764,039	8.22%

附註：

- (1) 鼎盛行為一間由張健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健先生被視為於鼎盛行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Elate Star由Li Ang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 Ang先生被視為於Elate Star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人士或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擁有淡倉而記錄於登記冊內。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於購股權的權益，如有）。

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有關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完成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之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未有遵守買賣之規定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進行與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兆昌先生、王恩平先生及張惠彬博士，JP。王恩平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及本公佈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銀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Li Ang

香港，2021年2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之執行董事為：

Li Ang先生
鄭鍾強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之非執行董事為：

張天德先生
林子聰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林兆昌先生
王恩平先生
張惠彬博士，JP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yinhe.com.hk內刊登。